



161012050618

建设项目环保设施竣工 验收监测表

(2016)苏测(验)字第(1123)号

项目名称: 常州朗锐东洋传动技术有限公司齿轮
传动装置生产技改项目工程

委托单位: 常州朗锐东洋传动技术有限公司

常州苏测环境检测有限公司

2016 年 12 月

承 担 单 位：常州苏测环境检测有限公司

法 人：蒋国洲

项目负责人：李游

报告编写：李游

一 审：田甜

二 审：张键

签 发：何志勤

现场监测负责人：李游

参 加 人 员：黄刚、薛志福、徐丹、陆飞等

常州苏测环境检测有限公司（负责单位）

电话：0519—89883298

传真：0519—89883298

邮编：213125

地址：常州市新北区汉江路 128 号 8 号楼 5 楼

表一

建设项目名称	常州朗锐东洋传动技术有限公司齿轮传动装置生产技改项目工程				
建设单位名称	常州朗锐东洋传动技术有限公司				
建设项目主管部门	常州市新北区环境保护局				
建设项目性质	新建 <input type="checkbox"/> 扩建 <input type="checkbox"/> 迁建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划√)				
主要产品名称	齿轮传动装置				
设计生产能力	4500 套/年				
实际生产能力	与设计生产能力一致				
环评时间	2016 年 8 月	开工日期	/		
投入生产时间	已生产	现场监测时间	2016.11.14-2016.11.15		
环评报告表审批部门	常州市新北区环境保护局	环评表编制单位	常州龙环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环保设施设计单位	/	环保设施施工单位	/		
投资总概算	20 万美元	环保投资总概算	1 万美元	比例	5%
实际总投资	20 万美元	实际环保投资	1 万美元	比例	5%
验收监测依据	<p>1、《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国务院令第 253 号令);</p> <p>2、《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管理办法》(国家环保总局第 13 号令,2001 年 12 月);</p> <p>3、《关于转发国家环保总局〈关于建设项目环境保护设施竣工验收监测管理有关问题的通知〉通知》(江苏省环境保护局,苏环控[2000]48 号);</p> <p>4、《江苏省排污口设置及规范化整治管理办法》(江苏省环境保护局,苏环管[97]122 号);</p> <p>5、《江苏省排放污染物总量控制暂行规定》(江苏省政府[1993]第 38 号令);</p>				

续表一

验收监测依据	<p>6、《常州朗锐东洋传动技术有限公司齿轮传动装置生产技改项目工程环境影响报告表》（常州龙环环境科技有限公司，2016年8月）；</p> <p>7、《常州朗锐东洋传动技术有限公司齿轮传动装置生产技改项目工程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常州市新北区环境保护局，常新环表[2016]173号，2016年9月14日）；</p> <p>8、《常州朗锐东洋传动技术有限公司齿轮传动装置生产技改项目工程环境保护竣工验收监测方案》（常州苏测环境检测有限公司，2016年11月9日）。</p>
--------	---

续表一

验收监测 标准标号、 级别	<p>1.污水:</p> <p>该厂区实行“雨污分流、清污分流”制，雨水接雨水管网；该项目无生产废水产生及排放，废水主要为生活污水，接管至常州江边污水处理厂处理。本次未做监测故不做评价。</p>												
	<p>2.废气</p> <p>该项目精加工工段会产生少量的非甲烷总烃无组织排放。相关执行标准见下表。</p>												
	<table border="1" style="width: 100%; border-collapse: collapse;"> <thead> <tr> <th style="width: 20%;">污染物</th> <th style="width: 40%;">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 (mg/m³)</th> <th style="width: 40%;">标准来源</th> </tr> </thead> <tbody> <tr>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非甲烷总烃</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4.0</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 (GB16297-1996)表2中排放标准</td> </tr> </tbody> </table>				污染物	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 (mg/m ³)	标准来源	非甲烷总烃	4.0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 (GB16297-1996)表2中排放标准			
	污染物	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 (mg/m ³)	标准来源										
	非甲烷总烃	4.0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 (GB16297-1996)表2中排放标准										
<p>3.噪声</p> <p>该项目东、南、西、北厂界昼夜间噪声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3类标准。</p>													
<table border="1" style="width: 100%; border-collapse: collapse;"> <thead> <tr> <th style="width: 15%;">监测对象</th> <th style="width: 10%;">类别</th> <th style="width: 15%;">昼间</th> <th style="width: 15%;">夜间</th> <th style="width: 45%;">执行标准</th> </tr> </thead> <tbody> <tr>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厂界噪声</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3类</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65dB(A)</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55dB(A)</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GB12348-2008</td> </tr> </tbody> </table>				监测对象	类别	昼间	夜间	执行标准	厂界噪声	3类	65dB(A)	55dB(A)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GB12348-2008
监测对象	类别	昼间	夜间	执行标准									
厂界噪声	3类	65dB(A)	55dB(A)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GB12348-2008									

表二

主要生产工艺及污染物产出流程（附示意图）

一、建设项目概况

常州朗锐东洋传动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创建于 2006 年 8 月，是由中车戚墅堰机车车辆工艺研究所有限公司与东洋电机制造株式会社联合在江苏省常州市国家高新区成立的中日合资企业。公司主要从事城市轨道交通车辆用齿轮传动系统及其他相关产品的设计、制造、销售和服务；销售自产产品。

为适应市场需求，追求更好的发展，常州朗锐东洋传动技术有限公司投资 20 万美元实施整体搬迁技改工程。常州朗锐东洋传动技术有限公司于新北区薛家镇富康路 12 号租用常州金凯瑞电子科技有限公司厂房从事齿轮变速箱的生产，已获得常州市新北区经济发展局的备案通知书（3204111602208）。目前项目产能为齿轮传动装置 4500 套/年。

常州朗锐东洋传动技术有限公司于 2016 年 8 月委托常州龙环环境科技有限公司编制完成了《常州朗锐东洋传动技术有限公司齿轮传动装置生产技改项目工程环境影响报告表》并于 2016 年 9 月 14 日获得常州市新北区环境保护局批复意见，常新环表[2016]173 号。

本次搬迁技改项目员工人数 75 人，年工作日 280 天，三班制生产(每班 8 小时)，全年工作时间约 6720 小时。

项目产品规模及环保工程见表 2-1、主要生产设备见表 2-2。

续表二

表 2-1 产品规模及环保工程一览表			
类别	环评/批复内容		实际内容
建设项目	齿轮传动装置 4500 套/年		一致
环保工程	废水处理	该厂区实行“雨污分流、清污分流”制，雨水接雨水管网；该项目生产过程中无工艺废水产生及排放，废水主要为生活污水，接管至常州江边污水处理厂处理。	一致
	废气处理	该项目精加工工段会产生少量的非甲烷总烃无组织排放。	一致
	噪声处理	噪声源主要来自车间生产设备运行时产生的噪声，通过选用低噪设备，合理布局，采取隔声、减震等措施降噪。	一致
	固废处理	废切削液、废清洗剂、废机油、废油桶交由有资质单位处理；废抹布、生活垃圾由环卫部门收集处置；不合格品、废包装纸箱外售综合利用。	一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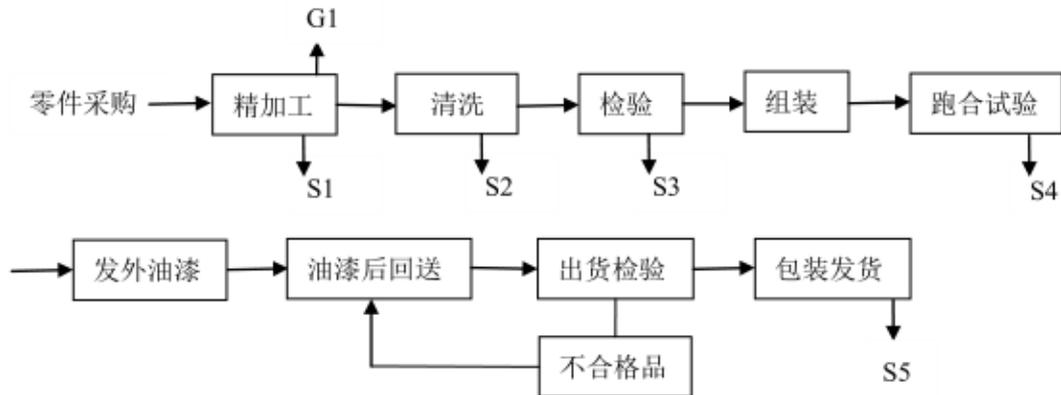
表 2-2 主要生产设备			
类别	环评/批复内容		实际内容
生产设备	LD3T*22.5M 法兰泰克行车（单梁）3 台		一致
	AT45-2 法兰泰克行车（悬梁）3 台		一致
	GX1000 立式加工中心 2 台		一致
	PUMA400B 数控车床 1 台		一致
	空压机 1 台		一致
	车轴清洗设备 1 台		/
	大齿轮清洗设备 1 台		/
	测量大齿轮端调剂实压工装 1 台		一致
	压大轴承外圈压机 1 台		一致
	台钻 1 台		一致
	变频电机 1 台		一致
	三坐标测量仪 1 台		一致
	/		XR-1000 喷淋清洗机 1 台
	/		大力液压机 1 台
	/		30T 油压机 1 台
	/		校准仪 1 台
齿轮箱吊杆疲劳试验台 1 台		一致	

注：现厂内清洗设备实为 1 台，负责小零部件清洗；大齿轮清洗及车轴清洗已委外处理，具体情况说明详见附件。

续表二

二、生产工艺流程及产污环节

1.生产工艺流程图



G-废气，S-固废

注：G1 非甲烷总烃，S1 为废切削液，S2 为废清洗剂，S3 为不合格齿轮及配件，S4 为废机油，S5 为废包装纸箱。

说明：验收期间该生产工艺流程与环评及批复一致。

工艺简述：

(1) 零件采购、入库

公司所有零件都是外部采购，公司内部不生产零件。供应商根据郎锐东洋公司的要求，在规定的时间内将符合设计要求的零件送货到郎锐东洋公司，由堆高车放置仓库立体货架上。

(2) 精加工

如有生产需要，订购的齿轮等零部件需要进行精加工。本工段使用立式加工中心和数控车床按照设计要求进行编程对外购件齿轮进行精加工，全过程在机器内封闭加工，车加工过程中使用切削液。

(3) 清洗

该过程是将外购零部件按照生产要求进行配量清洗，使用超声笔清洗设备清洗的过程中需要添加清洗剂以达到除油的效果。清洗设备有两台，容积分别为 60L 和 100L。因为在项目清洗过程中会有损耗，企业会向清洗设备中补充清洗剂。

续表二

(4) 检验

检验零部件是否符合生产要求，若存在不合格品将弃置一般废物存放区，由供应商回收。

(5) 组装

根据公司作业指导书的要求，对产品进行组装。组装过程中使用压机来完成工件的压装。

(6) 跑合试验

将组装好的变速齿轮箱在定制的跑合试验工作台上按照试验大纲进行跑合试验。在跑合过程中，跑合试验台使用电动机进行驱动。

(7) 发外油漆及漆后回送

组装好的半成品需要表面油漆处理，该工段发外加工，不在郎锐东洋公司内进行。

(8) 出货检验

检验成品是否符合生产要求，若存在不合格品将发回供应商重新加工处理。

(9) 包装发货

用纸箱将成品包装出货。

续表二

三、主要产污环节

生产过程及配套公用工程中主要产污环节如下：

(1) 废水：该厂区实行“雨污分流、清污分流”制，雨水接雨水管网；该项目无工艺废水产生及排放，废水主要为生活污水，接管至常州江边污水处理厂处理。

(2) 废气：该项目精加工工段会产生少量的非甲烷总烃无组织排放。

(3) 噪声：该项目噪声源主要来自车间生产设备运行时产生的噪声，通过选用低噪设备，合理布局，采取隔声、减震等措施降噪。

(4) 固体废物：废切削液、废清洗剂、废机油、废油桶交由有资质单位处理；废抹布、生活垃圾由环卫部门收集处置；不合格品、废包装纸箱外售综合利用。

表三

主要污染源、污染物处理和排放流程：

根据该项目现场勘察情况，其污染物产生、防治措施、排放情况及本次验收监测内容具体见下表 3-1。

表 3-1 项目主要污染物产生、防治、排放及验收监测情况一览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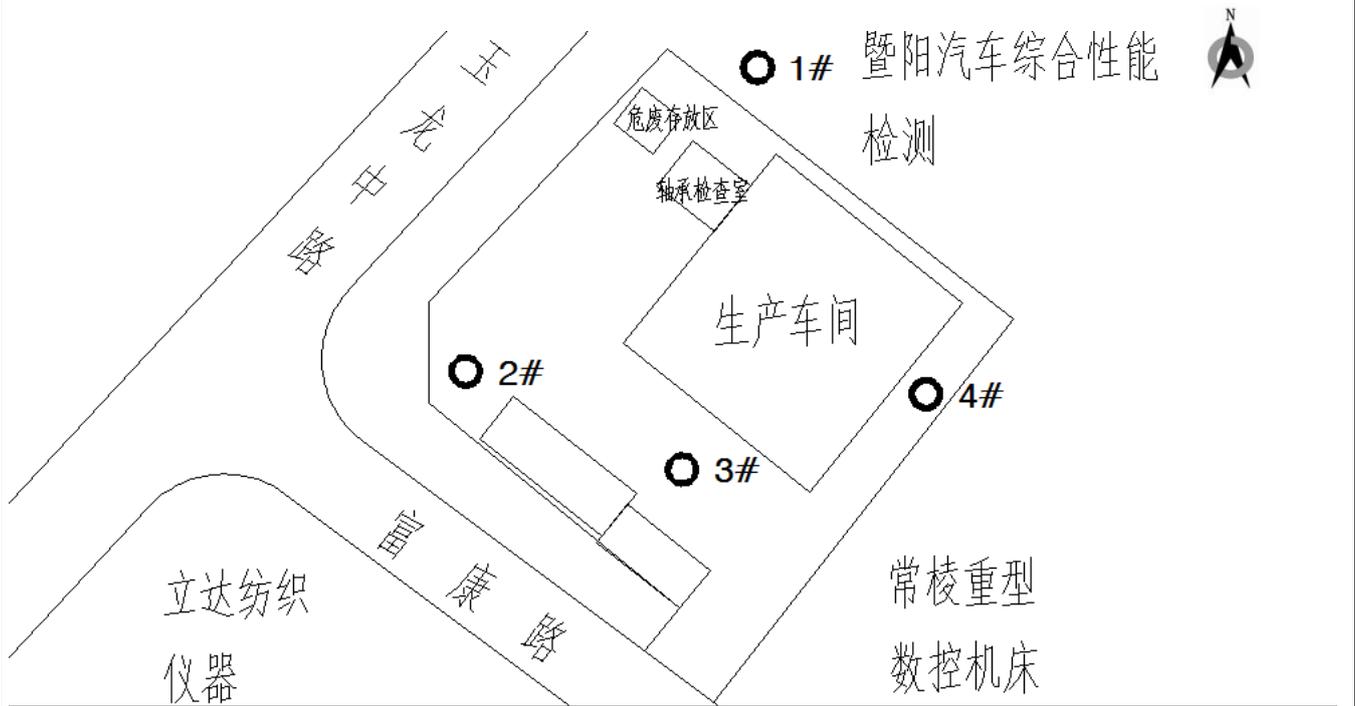
污染类别	污染源	污染因子	防治措施	排放情况	验收监测情况
废气	精加工工段	非甲烷总烃	/	无组织排放	上风向 1 个点位，下风向 3 个点位，每天监测 3 次，连续监测 2 天
噪声	噪声源主要为生产设备运行时产生		通过选用低噪设备，合理布局，采取隔声、减震等措施降噪	持续排放	东、西、南、北厂界各设 4 个监测点，昼夜间各监测 1 次，连续监测 2 天
固废	废切削液、废清洗剂、废机油、废油桶		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置	零排放	环境管理检查
	不合格品、废包装纸箱		外售综合利用		
	废抹布、生活垃圾		环卫部门收集处理		

表 3-2 监测分析方法

类别	项目名称	分析方法
废气	非甲烷总烃	《气相色谱法《空气和废气监测分析方法》国家环保总局 2003 年（第四版增补版）6.1.5.1
噪声	厂界环境噪声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续表三

废气及污水监测点位示意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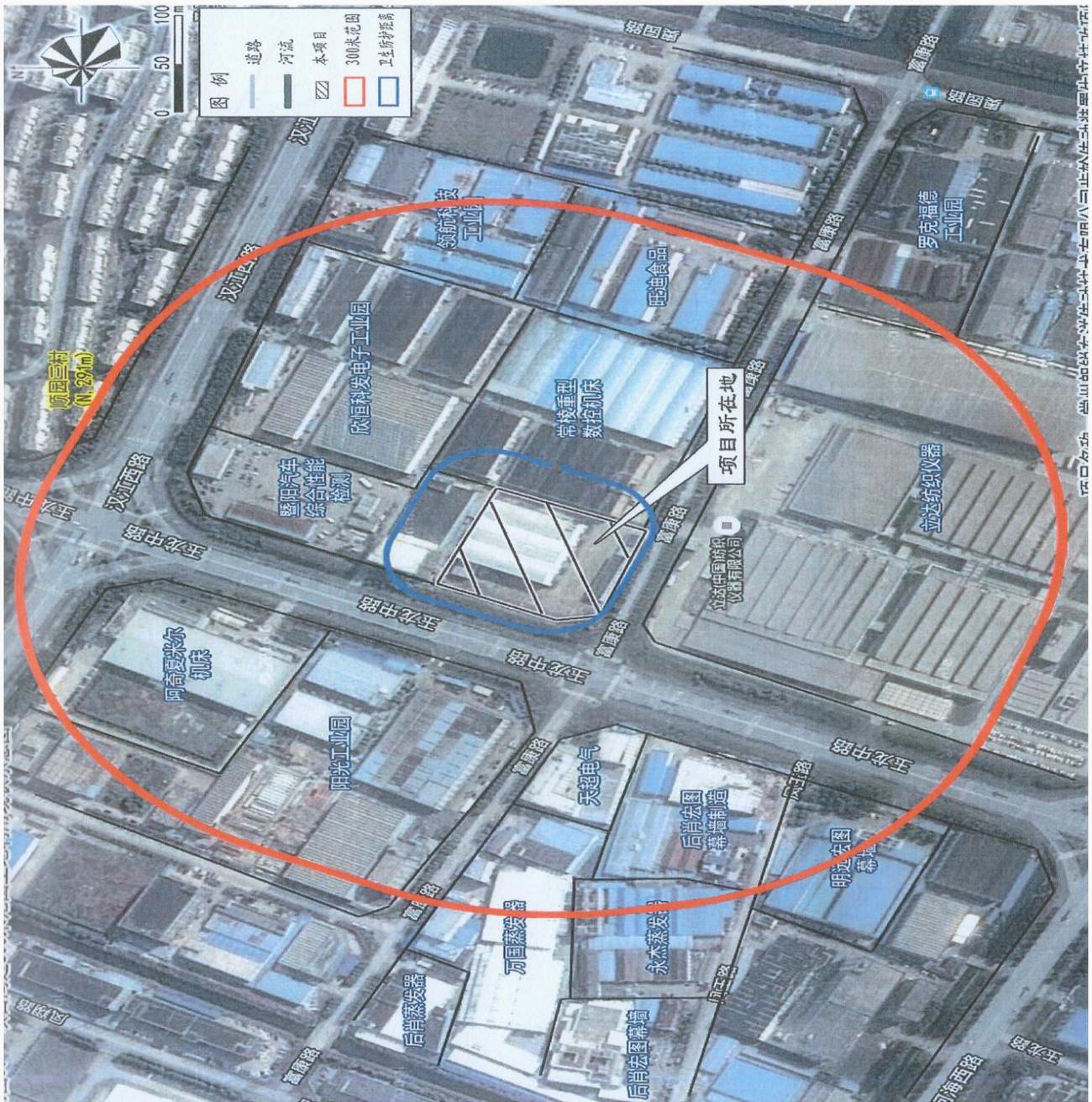
注：○为无组织废气监测点；

2016年11月14日，无组织废气监测时，天气晴，风速<5m/s，风向为北风；

2016年11月15日，无组织废气监测时，天气晴，风速<5m/s，风向为北风。

续表三

卫生防护距离图示：



说明：本项目卫生防护距离为 50 米，图中内圈即为卫生防护距离，根据现场勘察，此范围内无居民等环境保护敏感点。

表四、废气监测结果

废气来源	监测时间	监测项目	监测点位	监测结果				执行标准 (mg/m ³)	参照标准 (mg/m ³)	备注
				1	2	3	最大值			
无组织废气	11月14日	非甲烷总烃	1#	1.15	1.18	1.14	1.18	/	/	1#为参照点, 不做限值要求;
			2#	1.08	1.07	1.07	1.08	4.0	/	
			3#	1.14	1.16	1.14	1.16		/	
			4#	1.11	1.16	1.14	1.16		/	
	11月15日		1#	1.12	1.13	1.11	1.13		/	
			2#	1.24	1.14	1.40	1.40	4.0	/	
			3#	1.59	1.48	1.39	1.59		/	
			4#	1.71	1.32	1.28	1.71		/	

表六、噪声及工况监测结果

噪声监测点位布设(示意图)监测结果	厂界环境噪声监测点位示意图: 							
	注: ▲厂界环境噪声监测点, 共 4 个。 厂界环境噪声监测结果表 dB(A)							
	监测时间	监测点位	监测值		标准值		超标值	
		昼间	夜间	昼间	夜间	昼间	夜间	
11月14日	1#(北厂界)	57.3	45.5	65	55	/	/	
	2#(东厂界)	58.2	45.2			/	/	
	3#(南厂界)	53.5	45.5			/	/	
	4#(西厂界)	52.6	45.3			/	/	
11月15日	1#(北厂界)	57.5	45.3			/	/	
	2#(东厂界)	58.6	45.4			/	/	
	3#(南厂界)	53.9	45.6			/	/	
	4#(西厂界)	52.2	45.2			/	/	
备注	11月14日, 天气晴, 风速<5m/s; 11月15日, 天气晴, 风速<5m/s。							
监测工况及必要的原材料监测结果	常州朗锐东洋传动技术有限公司在11月14日、15日监测期间产能均达到设计生产能力的75%, 符合验收监测要求, 具体见产能情况说明。							

表七、环保检查结果

固体废物综合利用处理:

废切削液(4t/a)、废清洗剂(10t/a)、废机油(2t/a)、废油桶(0.5t/a)交由有资质单位处理;废抹布(0.8t/a)、生活垃圾(20t/a)由环卫部门收集处置;不合格品(1.5t/a)、废包装纸箱(0.5t/a)外售综合利用。

绿化、生态恢复措施及恢复情况:

绿化面积 400 平方米。

环保管理制度及人员责任分工:

未配备环保管理人员。

排污口规范化情况:

废水排放口安放环保标识;危废存放区已做好防风、防雨、防泄漏等措施,并安放环保标识。

监测手段及人员配置:

无监测手段。

应急计划:

无

存在的问题:

无

其它:

无

表八、验收监测结论及建议

一、验收监测结论:

1、项目概况

常州朗锐东洋传动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创建于 2006 年 8 月,是由中车戚墅堰机车车辆工艺研究所有限公司与东洋电机制造株式会社联合在江苏省常州市国家高新区成立的中日合资企业。公司主要从事城市轨道交通车辆用齿轮传动系统及其他相关产品的设计、制造、销售和服务;销售自产产品。

2015 年末,公司资产总值 15600 万元。固定资产原值 721 万元,净值 319 万元,主营业务收入 14393 万,净利润 300 万。

为适应市场需求,追求更好的发展,常州朗锐东洋传动技术有限公司投资 20 万美元实施整体搬迁技改工程。常州朗锐东洋传动技术有限公司于新北区薛家镇富康路 12 号租用常州金凯瑞电子科技有限公司厂房从事齿轮变速箱的生产,已获得常州市新北区经济发展局的备案通知书(3204111602208)。目前项目产能为齿轮传动装置 4500 套/年。

常州朗锐东洋传动技术有限公司于 2016 年 8 月委托常州龙环环境科技有限公司编制完成了《常州朗锐东洋传动技术有限公司齿轮传动装置生产技改项目工程环境影响报告表》并于 2016 年 9 月 14 日获得常州市新北区环境保护局批复意见,常新环表[2016]173 号。

本次搬迁技改项目员工人数 75 人,年工作日 280 天,三班制生产(每班 8 小时),全年工作时间约 6720 小时。

本项目卫生防护距离为 50 米,根据现场勘察,此范围内无居民等环境保护敏感点。

2016 年 11 月 14 日,无组织废气监测时,天气晴,风速 $<5\text{m/s}$,风向为北风;2016 年 11 月 15 日,无组织废气监测时,天气晴,风速 $<5\text{m/s}$,风向为北风。

常州朗锐东洋传动技术有限公司在 11 月 14 日、15 日监测期间产能均达到设计生产能力的 75%,符合验收监测要求,具体见产能情况说明。

续表八

2、废水:本次未监测，不做评价。

3、废气:经监测，11月14日、15日本项目无组织非甲烷总烃物周界外最大排放浓度值符合《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2中无组织排放限值标准。

4、噪声:经监测，11月14日、15日该企业东、南、西、北厂界昼夜间噪声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3类标准限值规定。

5、固体废物:废切削液（4t/a）、废清洗剂(10t/a)、废机油(2t/a)、废油桶(0.5t/a)交由有资质单位处理；废抹布(0.8t/a)、生活垃圾(20t/a)由环卫部门收集处置；不合格品(1.5t/a)、废包装纸箱(0.5t/a)外售综合利用。

6、总结论:本项目建设地址未发生变化；厂区平面图布置未发生变化；项目产能与环评一致；生产工艺未发生重大变化；环保“三同时”措施已落实到位，污染防治措施符合环评及批复要求；经监测，各类污染物均达标排放；经核实，卫生防护距离内无居民等敏感保护目标。

综上，本项目满足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条件，可以申请项目验收。

二、建议

无

三、附件

1、《常州朗锐东洋传动技术有限公司齿轮传动装置生产技改项目工程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常州市新北区环境保护局，常新环表[2016]173号，2016年9月14日）；

2、委托污水处理合同；

3、固废处置协议；

4、生产情况说明；

5、验收报告表编制人员资质证书；

6、厂方提供的相关资料。